



刀光剑影里的秦淮往事

谁是南博馆藏春秋戈的主人

南京市博物馆、南京博物院内部珍藏着吴国的冷兵器,市博收藏了一把古代矛上的钩子,而南博收藏了一把春秋时期陶吴出土的“戈”,戈上还有铭文。那么,谁是这支戈的主人?他是高手吗?

2500年前的春秋时期,是一个大侠辈出、武力定天下的时代,盛行剑、戈、矛、戟各种冷兵器。当时的南京一带,是吴国的领地。吴王阖闾尊崇剑客。“上有所好,下必盛焉”,吴国的很多百姓都习武,以期获得官府的赏识。

历史记载,吴王阖闾为保住王位,派大臣伍子胥找来了侠客要离,命他刺死自己的对头公子庆忌。这一番行动很有电影《英雄》中无名刺秦王的惊心动魄。和《英雄》不同的是,剑客要离失去妻子并断了一只胳膊后,得到庆忌信任,终于成功地用矛刺杀了庆忌。

想争霸天下的吴王阖闾本人就非常喜好剑术,他曾召来当时最有名的铸剑师干将、莫邪夫妇铸出两把宝剑,雄剑叫“干将”,雌剑叫“莫邪”。

阖闾的接班人夫差,同样爱好武艺,他也有称霸天下的决心。夫差深知:取胜之道,离不开锋利的兵器。于是他派人找到当时的铸造高手,铸造了大量铁矛、剑器,那些矛就是“夫差矛”。夫差本人使用矛,他手下的将领也有很多人使用矛。

后来,卧薪尝胆的越王勾践打败了吴国,之后,越王派范蠡在南京筑越城。范蠡的到来,不仅巩固了南京尚武的传统,而且把越国的武术和兵器也带来了。

夸张一点说,春秋时期的苏州、南京一带,时不时要上演刀光剑影的战争;而那些穿着平常服饰、貌不起眼的路人,也许就是行走江湖的侠客。

“武术”一词发源于南京

《三国志》中记载,东吴定都南京,孙权麾下聚集了很多好汉。这个时候的武林已经有了因地域而形成的派别,好汉们聚在一起,上演了一出热闹的武林大会。

这些好汉中就有凌统、甘宁、吕蒙三员大将。凌统与甘宁有杀父之仇,所以,虽然同在孙权帐下,凌、甘二人却矛盾很深。一次,甘宁和凌统在吕蒙那里聚会,酒酣耳热,凌统起立舞刀。见凌统有意挑衅,甘宁也站起来说:“我能舞双戟!”

眼看两人兵刃相接,吕蒙大步挡在中间,说:“甘宁虽能舞,还是不如我舞得精妙。”

于是,操刀挟盾,将二人分开。一场血雨腥风就此避免。

到了东晋时期,大将祖逊的英雄事迹更为南京武林添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。闻鸡起舞、中流击楫,这两个家喻户晓的成语就和祖逊有关。史书对于祖逊的武艺记载并不多,但他那种兼济天下的情怀,却为武林留下了典范。

南朝时期,颜延年诗中写道:“偃闭武术,阐扬文令。”第一次提出了武术的称谓,此后,这个词从当时的都城南京流传开来,渐渐深入人心。而南朝时期,南京民间习武的风气依旧很盛。

在梁代,南京城还出现了一本“武林秘籍”《马槊谱》,简文帝萧纲亲撰《马槊谱》并作序。从此,南京武术由口头相传进入书谱传承时代。

六朝时期,还有一个人不能不提,那就是前面讲的达摩。不过,达摩“一苇渡江”的故事毕竟是传说,而据近代人考证,所谓达摩创拳、传拳的说法也多是穿凿附会、不足为凭。

那么,在真实的生活里,到底有没有人会练成达摩这样的轻功呢。上海体育学院的郭志禹教授这样解释:“通过长期的训练,练武之人的本领确实比一般人高出许多,他们可以轻松地攀高、跳跃。过去,那些身手敏捷的大侠,在一般人眼里就是功夫了得。再经过文学作品的夸张,他们的功夫就被神化了。”其实,我们今天的特警、消防战士,或者跳高运动员,要放到过去,那简直就是大侠中的大侠。”

梁山好汉有四人出自南京

水泊梁山的英雄好汉里,有四人的籍贯在南京。他们是铁笛仙马麟、拼命三郎石秀、神医安道全和活闪婆王定六。

《水浒传》中,石秀使用的兵器是棍棒。他和结义兄弟杨雄合开猪店。一天,杨雄的妻子潘巧云和尚裴如海私通,被石秀看破,告诉了杨雄。第二天,潘巧云设局诬赖,说石秀调戏她;杨雄偏信自己的老婆,与石秀有了隔阂。后来,石秀杀了裴如海。杨雄这才悔悟,把潘巧云骗到翠屏山,把她杀死,与石秀同奔梁山。

活闪婆王定六家中排行第六,因为跳得快,人称“活闪婆王定六”,平时爱好弄枪使棒,在江边卖酒度日。张顺奉命去请江南名医安道全替宋江治病,不想在扬子江被张旺谋财害命丢入江中。张顺从水中潜出游到王定六的酒店,得到王定六相助,请回神医安道全。王定六跟着张顺上了梁山,是梁山第一百零四条好汉。

地灵星神医安道全在

《水浒传》中医术高明,人称“当世华佗”,是梁山第五十六条好汉。宋江率兵攻打大名府时背上生疮,病势沉重,便回师梁山泊。吴用给张顺百两黄金去请建康府神医安道全。安道全迷恋娼妓李巧奴,不愿随张顺去梁山。张顺杀了娼婆和巧奴,在墙上写下“杀人者安道全”。安道全无奈,只得随张顺上了梁山。

《水浒传》中的马麟,籍贯是金陵建康;吹得双铁笛,使得好大滚刀,百十人近他不得;因此人都唤做“铁笛仙”。这个“铁笛仙”与“一丈青”扈三娘交战,四把短刀上下飞舞,好像风飘玉屑、雪散琼花,使梁山头领对马麟刮目相看。

可惜,这四条好汉,正史中都没有记载,是作者杜撰出来的。不过,从作者的这种杜撰来看,宋代的南京,练武的人应该比较多。有趣的是,从传说衍生到现实,北宋时期,南京的高淳产生了一种武术——打水浒。至今,还在民间流传。

朱元璋当皇帝前是摔跤高手

明朝定都南京,洪武大帝朱元璋治理天下提倡文武兼备,而他本人武艺也不错。

朱元璋没有发迹时,有次进香回来,在路上,恰遇滁州陈也先登台坐播,称自己打遍天下无敌。朱元璋跃上擂台,与陈也先角胜,不几个回合,朱元璋便把陈也先摔下了擂台。

明代皇宫中摆宴作乐时,也常请人表演摔跤。历史记载,明正德七年,喜好游乐的武宗朱厚照在西内练兵,命令边将江彬等率兵入内,习阵营、校骑射,练习摔跤。江彬是边镇的军官,他的部下大多是西北地区的边兵,一个个身材魁伟,孔武有力。武宗南下游南京时,江彬随驾。

到了江南,江彬的部下骄横跋扈,百姓纷纷怨愤。御史孔伯玉对此十分不满,他从南方教习中选取矮小精悍的一百人,每天专找江彬所领的兵士约到校场比试。江南人矮小敏捷、行走如飞,而北方人高大粗壮、行动较慢,刚一交手,就被南方人撞到肋骨或者腰疼,然后翻身倒地。

明朝的一些书籍中记载,清明时节,南京的秦淮河畔就有摔跤表演。在锣鼓喧天的表演中,隐约透着争斗的杀气。

江南大侠甘凤池自创“花拳”

在梁羽生《江湖三女侠》中,江南大侠甘凤池是吕四娘的师兄,同为崇祯皇帝之女王长平公主(江湖人称独臂神尼)的弟子。梁羽生笔下的甘凤池一身正气,

带领吕四娘、唐晓澜闯入铁扇帮巢穴,救出师弟白太官和鱼娘,踏平铁扇帮,帮唐晓澜澄清不白之冤。

民间曾经盛传,甘凤池是乾隆“六大御前护卫”之一,曾随乾隆下江南巡察。一天,乾隆等人来到郊外,当时正值盛夏,天气炎热,乾隆感到口干舌燥,急需喝水。但那里是偏僻山区,杳无人烟,大家寻找,都没发现有水。后来,甘凤池找到一口“枯井”,甘凤池使出内家功夫,让井内冒出了水,而且井内的水一直高达井沿,博得龙颜大悦。为此,乾隆还特地为甘凤池提笔御赐“拳师神勇”四字。

历史上,南京确实出过一个大侠甘凤池,他生活在清康熙、雍正年间,精于内外家拳术和剑法。《清史稿·甘凤池传》记载,甘凤池的武功有点像“太极”,善借力打力,具自家独到本领,兼有“主于搏人”的外家之长。康熙年间,甘凤池客居京师某王府,与力士角力,一下就胜了。他是清初八大拳勇之一。

甘凤池还创造了南京土生土长的花拳。甘凤池一生志在反清复明,行侠江湖,人称江南大侠。因此,许多传奇故事就把他和赫赫有名的“雍正无头案”联系起来。

杨宝庆扁担挑飞大刀

提起民国时期南京武林人物,“杨小辫子”杨宝庆可谓无人不知无人不晓。其名不仅来自他从晚清到1975年以92岁高龄去世时一直留着的辫子,更来自其充满传奇色彩的高超武艺和侠肝义胆。

杨宝庆是回族人,身高约一米九,因在家中排行老三,故人称“杨三爷”。杨宝庆出生地山东济南西关是中国查拳的发祥地之一,他深得清末一代查拳名师杨鸿修真传,一杆大枪闻名大江南北,绝技名为“滴水连珠”。

1910年,杨宝庆来到南京后,住在下关,每天担着筐去江北卖菜。1917年,冯玉祥率西北军一部驻扎浦口。一天杨宝庆卖菜,扛着扁担看部队操练大刀。冯玉祥发现,这个高大的汉子边看边笑。“上来跟我的教官试试。”冯玉祥说。上场后,杨宝庆手持扁担,一招“滴水连珠”就将对方手里的大

刀给挑飞了。

关于“杨小辫子”流传最广的佳话,当数他戏斗汪伪“外交部长”褚民谊的故事。

那一年清明,褚民谊在雨花台放风筝,其蜈蚣形状的风筝刚上天,旁边不远处升起一只色彩斑斓的大虎头。褚民谊要手下把长蜈蚣打近那只虎头,意在让人比较出他的风筝更气派。正在此时,放虎头风筝的“杨小辫子”将手肘上下一抖,虎头立刻打起“招”来,在天空画着圆圈,透着劲道向长蜈蚣撞去,百尺来长的龙头蜈蚣被撞成好几截,纷纷飘落下来。原来那天“杨小辫子”有备而来,虎头风筝的前方绑着很多锋利的钢刀片,他是存心要“涮”一下这个大奸奸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,“杨小辫子”以教拳为业,在南京武术界声望极高。晚年杨宝庆将平生所学,尽传于其嫡传弟子殷长富,使杨派查拳得以发扬光大。

81年前“国考”排定金陵武术高手榜

刘云龙,男,擅长铁砂毒掌及五佰钱点穴术。
张金江,男,擅长死五毒及武当六路交手。
阙莺莺,女,擅长轻身腾跃术、五毒垒塔、鸳鸯响金镖。

……
这是81年前,齐聚南京的57位武林高手的名册。这些来自全国各地的高手几乎清一色是各武林门派代表人物,他们被聘为中央国术馆的教习。20年间的刀光剑影、武林论著和武术流传,对南京乃至中国武术界产生了深远的影响。

抗日战争爆发后,中央国术馆南迁。1946年迁回南京后,已经无法维持活动,并于1948年宣告解散。不过,不少国术馆教员、学员以及部分武林秘籍留在了南京,并在南京继续开花结果,使中华武术在南京得以发扬光大。



甘凤池练拳



拼命三郎石秀

1400多年前,面对朝廷高手的围追堵截,一个男子奋力突围,一路逃遁到长江边。眼前横着长江天险,身后朝廷追兵已至,男子似已无路可退。然而,就在此刻,只见男子捏起一根芦苇,手中五片芦叶遂平展伸开。男子昂首踏于芦苇之上,飘飘然渡过了长江,身后只留下目瞪口呆的追兵。

这个男子,就是传说中创造中华武术少林派及外家拳的印度高僧达摩,他渡江的地点就在今天的南京。“一苇渡江”给中华武林留下了无穷无尽的话题,南京也从此与江湖有了千丝万缕的关系。李白、石秀、甘凤池、白太官、杨宝庆……一个个手执利器的大侠穿越时空、侠骨柔情,路见不平,拔刀相助。

抑或真实,抑或野史,甚或只是小说家们创造的人物,真真假假,弄花了后世人的双眼。今天,《发现周刊》试图廓清真相,带读者走进真实的江湖往事。

本版执笔
快报记者 常毅 胡玉梅

郭志禹、范克平、刘志刚
对本文亦有贡献